

雷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雷发改[2018] 77号

关于雷州市调风客运站升级改建工程的复函

市交通运输局：

贵局《关于申请雷州市调风客运站升级改建工程立项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复函如下：

一、鉴于调风客运站是一座简易站场，建设时间长，等级低，设备设施老化严重陈旧老化，同意雷州市调风客运站升级改建工程项目。

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按五级客运站标准升级改建，配套相关设备设施。总建筑面积 215.5 平方米，包括改造客运大楼、新建安检区等。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资金来源：争取上级补助支持外，不足部分由雷州市客运服务中心自筹解决。

四、该项目建设单位为雷州市客运服务中心。

五、请加强质量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充分发挥投资效益。

六、其它有关手续按有关规定办理。

附件：雷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抄送：市监察委、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国土资源局、统计局。

雷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雷州市调风客运站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招标估算金额 (万元)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设计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监理							核准		
主要设备							核准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鉴于项目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勘察、设计、监理、主要设备费用低于规定标准，核准不采取招标方式。



注：情况说明在表内填写不下，可附另页。